

嶺東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書
民國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

地址：台中市南屯區嶺東路 1 號

電話：(04)2389-2088

嶺東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目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	
二、平衡表		1	
三、收支餘絀表		2	
四、現金流量表		3	
五、現金收支概況表		4	
六、財務報表附註		5-18	
七、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廣益中第 4362 號

嶺東科技大學 公鑒
查核意見

嶺東科技大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民國 113 學年度(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及 112 學年度(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暨現金流量表與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等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嶺東科技大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之收支執行結果、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嶺東科技大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嶺東科技大學民國 113 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表示意見。茲對嶺東科技大學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學雜費收入為嶺東科技大學的主要收入，其認列合理性及正確性對於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收入認列的測試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其收入認列政策請參閱 113 學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二.8。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事項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針對學生人數及收費標準核算、分析學雜費收入及檢視學費、雜費收入與各重大項目占收入之百分比，以確認學雜費收入的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嶺東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嶺東科技大學或停止營運，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嶺東科技大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嶺東科技大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嶺東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嶺東科技大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嶺東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的公眾利益。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9214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9214 號函

會計師：

陳東昌



林阿玉



地址：台中市西區大隆路 20 號 12 樓之 5

電話：04-23273277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1 月 1 日

THE POWER OF BEING UNDERSTOOD
AUDIT | TAX | CONSULTING

RSM Taiwan is a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and trades as RSM. RSM is the trading name used by the members of the RSM network. Each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is an independent accounting and consulting firm which practices in its own right. The RSM network is not itself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in any jurisdiction.



嶺東科技大學
平 衡 表
民國114年7月31日及113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附註四之1)	\$ 0	0.00	\$ 0	0.00
銀行存款(附註四之1)	3,172,990,950	57.17	3,209,350,130	57.10
應收款項(附註四之2)	30,539,239	0.55	43,879,484	0.78
預付款項(附註四之3)	7,558,685	0.14	4,417,872	0.08
流動資產合計	\$ 3,211,088,874	57.86	\$ 3,257,647,486	57.96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 0	0.00	\$ 0	0.0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附註四之4)				
土地	\$ 335,592,784	6.05	\$ 335,592,784	5.97
土地改良物	151,396,366	2.73	151,396,366	2.69
房屋及建築	2,012,771,733	36.27	1,986,360,382	35.34
機械儀器及設備	691,459,073	12.46	689,593,539	12.27
圖書及博物	272,430,364	4.91	266,225,055	4.74
其他設備	300,129,828	5.41	284,366,040	5.06
購建中營運資產	27,925,200	0.50	23,323,600	0.42
租賃資產	0	0.00	0	0.00
租賃權益改良物	365,890,681	6.59	365,890,681	6.51
成本小計	\$ 4,157,596,029	74.92	\$ 4,102,748,447	73.00
累計減損總額	0	0.00	0	0.00
累計折舊總額	(1,880,684,319)	(33.89)	(1,798,269,910)	(32.0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 2,276,911,710	41.03	\$ 2,304,478,537	41.00
無形資產(附註四之5)				
電腦軟體	\$ 50,537,151	0.91	\$ 44,257,851	0.79
租賃權益	52,443,143	0.95	52,443,143	0.93
成本小計	\$ 102,980,294	1.86	\$ 96,700,994	1.72
累計減損總額	0	0.00	0	0.00
累計攤銷總額	(44,094,392)	(0.80)	(40,437,878)	(0.72)
無形資產淨額	\$ 58,885,902	1.06	\$ 56,263,116	1.00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 2,446,045	0.04	\$ 1,614,545	0.03
代管資產	517,810	0.01	483,310	0.01
其他資產合計	\$ 2,963,855	0.05	\$ 2,097,855	0.04
資產總額	\$ 5,549,850,341	100.00	\$ 5,620,486,994	100.00
負債與基金餘絀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附註四之6)	\$ 45,083,774	0.81	\$ 53,265,783	0.95
預收款項(附註四之7)	105,988,630	1.91	99,232,733	1.77
代收款項(附註四之8)	15,869,285	0.29	141,369,838	2.51
流動負債合計	\$ 166,941,689	3.01	\$ 293,868,354	5.23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 15,403,710	0.28	\$ 16,609,069	0.29
應付代管資產	517,810	0.01	483,310	0.01
其他負債合計	\$ 15,921,520	0.29	\$ 17,092,379	0.30
負債總額	\$ 182,863,209	3.30	\$ 310,960,733	5.53
權益基金及餘絀(附註四之9)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4,538,930,815	81.78	\$ 4,404,431,815	78.37
餘絀				
累積餘絀	\$ 828,056,317	14.92	\$ 905,094,446	16.10
權益基金及餘絀總額	\$ 5,366,987,132	96.70	\$ 5,309,526,261	94.47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額	\$ 5,549,850,341	100.00	\$ 5,620,486,994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4年11月1日查核報告。)

製表：



會計主任：



校長：



董事長：



嶺東科技大學
收支餘絀表
民國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
及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金 額	占收入%	金 額	占收入%
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附註四之10）	\$ 701,048,439	63.95	\$ 719,188,533	67.26
推廣教育收入	17,057,806	1.56	14,883,658	1.39
產學合作收入	54,245,421	4.95	61,458,014	5.75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6,681,324	0.61	7,180,310	0.67
補助及受贈收入（附註四之11）	211,719,993	19.31	171,961,896	16.08
財務收入	48,124,675	4.39	40,802,593	3.82
其他收入	57,309,617	5.23	53,795,853	5.03
收入合計	\$ 1,096,187,275	100.00	\$ 1,069,270,857	100.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董事會支出（附註四之12）	\$ 4,974,638	0.45	\$ 4,877,072	0.45
行政管理支出（附註四之13）	174,941,369	15.96	173,628,130	16.2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附註四之14）	725,529,922	66.19	726,180,518	67.91
獎助學金支出	36,170,543	3.30	39,044,998	3.65
推廣教育支出	12,959,378	1.18	10,764,779	1.01
產學合作支出	53,574,190	4.89	61,146,954	5.7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8,533,956	0.78	6,956,521	0.65
財務費用	0	0.00	0	0.00
其他支出	22,042,408	2.01	17,296,504	1.62
支出合計	\$ 1,038,726,404	94.76	\$ 1,039,895,476	97.25
本期餘絀	\$ 57,460,871	5.24	\$ 29,375,381	2.7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4年11月1日查核報告。)

製表： 

會計主任： 

校長： 

董事長： 



嶺東科技大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
及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57,460,871	\$ 29,375,381
利息股利之調整	(48,124,675)	(40,802,593)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 9,336,196	\$ (11,427,212)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53,529,636	156,342,529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5,709)	0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10,308,892	17,104,252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8,452,188)	35,725,057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出)	\$ 164,696,827	\$ 197,744,626
收取利息	48,015,215	40,369,369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 212,712,042	\$ 238,113,99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少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收現數	\$ 14,067	\$ 39,867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228,500	256,500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附註五)	(112,313,477)	(81,663,659)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附註五)	(9,234,400)	(2,684,754)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1,060,000)	(246,00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 (122,365,310)	\$ (84,298,04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 419,593,117	\$ 614,090,719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1,776,995	10,075,519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545,093,670)	(479,974,802)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2,982,354)	(3,655,021)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 (126,705,912)	\$ 140,536,415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 (36,359,180)	\$ 294,352,36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3,209,350,130	2,914,997,766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3,172,990,950	\$ 3,209,350,13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4年11月1日查核報告。)

製表：



會計主任：



校長：



董事長：



嶺東科技大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113年8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
及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3學年度	占經常門現金收入%	112學年度	占經常門現金收入%
經常門現金收入	\$ 1,116,257,708	100.00	\$ 1,097,008,959	100.00
學雜費收入	\$ 701,048,439	62.80	\$ 719,188,533	65.56
推廣教育收入	17,057,806	1.53	14,883,658	1.36
產學合作收入	54,245,421	4.86	61,458,014	5.60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6,681,324	0.60	7,180,310	0.65
補助及受贈收入	211,719,993	18.97	171,961,896	15.68
財務收入	48,124,675	4.31	40,802,593	3.72
其他收入	57,309,617	5.13	53,795,853	4.90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5,709)	(0.00)	0	0.00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20,096,142	1.80	27,738,102	2.53
利息股利調整數	0	0.00	0	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 903,545,666	80.94	\$ 858,894,964	78.29
董事會支出	\$ 4,974,638	0.45	\$ 4,877,072	0.44
行政管理支出	174,941,369	15.67	173,628,130	15.83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725,529,922	65.00	726,180,518	66.20
獎助學金支出	36,170,543	3.24	39,044,998	3.56
推廣教育支出	12,959,378	1.16	10,764,779	0.98
產學合作支出	53,574,190	4.80	61,146,954	5.57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8,533,956	0.76	6,956,521	0.63
財務費用	0	0.00	0	0.00
其他支出	22,042,408	1.97	17,296,504	1.58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53,529,636)	(13.75)	(156,342,529)	(14.25)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8,348,898	1.64	(24,657,983)	(2.25)
利息調整數	0	0.00	0	0.00
經常門現金餘絀	\$ 212,712,042	19.06	\$ 238,113,995	21.71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 14,067	0.00	\$ 39,867	0.00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 105,836,126	9.48	\$ 80,986,042	7.38
機械儀器及設備	\$ 57,000,803	5.11	\$ 43,728,356	3.99
圖書及博物	5,411,055	0.48	5,421,642	0.49
其他設備	17,838,668	1.60	5,827,690	0.53
租賃權益改良物	0	0.00	0	0.00
預付設備款	16,351,200	1.46	23,323,600	2.13
租賃資產	0	0.00	0	0.00
租賃權益	0	0.00	0	0.00
電腦軟體	9,234,400	0.83	2,684,754	0.24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106,889,983	9.58	\$ 157,167,820	14.33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 15,711,751	1.41	\$ 3,362,371	0.31
土地	\$ 0	0.00	\$ 0	0.00
土地改良物	0	0.00	0	0.00
房屋及建築	15,711,751	1.41	3,362,371	0.31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0	0.00	0	0.00
本期現金餘絀	\$ 91,178,232	8.17	\$ 153,805,449	14.0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4年11月1日查核報告。)

製表：



會計主任：



校長：



董事長：



嶺東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

(附特別列示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本校組織及沿革

- 1、本校於民國 53 年 9 月 4 日奉教育部核准設立，原名私立嶺東會計專科學校，嗣於民國 56 年 3 月 16 日奉准改名為嶺東商業專科學校，民國 88 年 8 月 1 日改制為嶺東技術學院。民國 94 年 8 月 1 日再奉准改名為「嶺東科技大學」。本校目前設有商管、設計、智慧科技、時尚及民生等五個學院，並附設有進修學院暨專科進修學校等教學單位。
- 2、本校係財團法人組織，已依法登記領有臺灣台中地方法院核發法人登記證書，置有董事 9 人及監察人 1 人，由張天津先生擔任董事長代表本校，又本校登記財產總額新台幣 4,123,682,698 元。

二、重要會計政策

1、會計年度：

依照教育部規定，本校之會計年度為每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並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

2、會計基礎：

本校之會計處理係採「應計基礎」並依照「私立學校法」、教育部頒佈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倘若部頒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同時，以部頒規定優先適用。

3、收支預算：

本校每學年度收支均編列預算經董事會核定，並報請教育部核備後，據以執行。

4、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 (1)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於取得或建造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包括為使其達到可用狀態及地點時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
- (2)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折舊之提列：除下列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外，各類資產應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折舊。
 - (a)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
 - (b)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
- (3)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報廢，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資產，應將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與累計折舊科目沖銷，如有殘值，應轉列「財產交易短絀」科目；依報廢法提列折舊之資產，應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科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者，應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 (4)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出售，若出售價值高於(或低於)帳面價值者，應將收益(或短絀)列入「財產交易賸餘」(或「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5、教職員工退休金：

本校原依私立學校法第 64 條規定訂有「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資遣辦法」，並加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依原「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撥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撥繳「私校退撫基金」至該基金管理委員會，本校教職員工退休時之退休金由該「私校退撫基金」支付。

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則改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新制相關規定提繳準備金至「儲金管理會」，再由該會為私立學校及教職員分別設立學校儲金準備專戶及個人退撫儲金專戶，以支應學校教職員之退休、撫卹、離職及資遣給與。惟僅有教職員可適用新制，對原依規定併同適用「私校退撫基金」之技工、工友於新制施行後，則回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不適用「退撫儲金」新制。至於學校教職員由已領退休(職、伍)金之公務人員、教育人員、政務人員、軍職人員、公營事業人員及其他公職人員轉任者，亦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辦理，但其中學校主管機關撥繳退撫儲金(32.5%)責任，由私立學校負擔。

6、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包括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

(1)賸餘款權益基金

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之規定，私立學校之收入，應悉數用於當年度預算項

目之支出；其有賸餘款者，應保留於該校基金運用，另累積賸餘款係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之。賸餘款權益基金餘額係前述之賸餘款之累積餘額，惟累積數為負數者賸餘款權益基金調整至 0 元，俟累積數為正數後始由累積餘絀調整轉列。

(2)其他權益基金

自民國 101 學年度起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 78 條計算其他權益基金，其他權益基金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7、累積餘絀：

累積餘絀係各會計年度收支相抵後之賸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之規定，私立學校之收入，應悉數用於當年度預算項目之支出；其有賸餘款者，應保留於該校基金運用。

8、收入、成本與費用之認列方式：

學校的收入、成本與費用入帳均採應計基礎，以其應屬時期為入帳基準，收入除學校主管機關核准之附屬機構，得依其他有關規定處理外，所有收入均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總額收入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淨額入帳，分為學雜費收入、推廣教育收入、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補助及受贈收入、財務收入及其他收入。又成本與費用係根據預算執行，分為董事會支出、行政管理支出、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獎助學金支出、推廣教育支出、其他教學活動支出、財務費用及其他支出等。

9、所得稅：

係依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辦理。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 目	114 年 7 月 3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現 金	\$ 0	\$ 0
活期及支票存款	143,425,954	258,051,614
定期存款	2,977,000,000	2,912,900,000
專戶存款	52,564,996	38,398,516
合 計	\$ 3,172,990,950	\$ 3,209,350,130



- (1)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定期存款等，分別存於元大銀行、台灣銀行、玉山銀行、國泰世華銀行、陽信銀行及郵局等金融機構，均未提供設質或受有動用上之限制。
- (2)專戶存款係國科會研究計畫案補助款、托嬰中心補助款、社區大學補助款及電腦實習費等之專戶存款。

2、應收款項：

項 目	114 年 7 月 3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應收補助款	\$ 1,811,537	\$ 17,042,715
應收業界產學合作款	19,499,516	18,333,888
應收利息	2,110,742	2,001,282
應退稅額	271,855	283,494
其他應收款	6,845,589	6,218,105
合 計	<u>\$ 30,539,239</u>	<u>\$ 43,879,484</u>

3、預付款項：

項 目	114 年 7 月 3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學海計畫經費墊付款	\$ 3,811,103	\$ 1,924,895
圖書館資料庫及期刊費	1,587,429	528,913
寶文校區租金	1,082,966	1,082,966
保險費	209,562	212,108
招生廣告	11,225	11,180
其他墊付款	856,400	657,810
合 計	<u>\$ 7,558,685</u>	<u>\$ 4,417,872</u>

4、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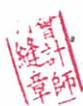
(1)113 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取得成本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土地	\$ 335,592,784	\$ 0	\$ 0	\$ 0	\$ 335,592,784
土地改良物	151,396,366	0	0	0	151,396,366
房屋及建築	1,986,360,382	15,711,751	10,699,600	0	2,012,771,733
機械儀器及設備	689,593,539	63,502,890	0	61,637,356	691,459,073
圖書及博物	266,225,055	5,853,233	1,050,000	697,924	272,430,364
其他設備	284,366,040	17,873,388	0	2,109,600	300,129,828
租賃權益改良物	365,890,681	0	0	0	365,890,681
購建中營運資產	23,323,600	16,351,200	(11,749,600)	0	27,925,200
合 計	\$ 4,102,748,447	\$ 119,292,462	\$ 0	\$ 64,444,880	\$ 4,157,596,029

累計折舊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土地改良物	\$ 94,082,462	\$ 5,222,011	\$ 0	\$ 0	\$ 99,304,473
房屋及建築	786,652,078	40,495,789	0	0	827,147,867
機械儀器及設備	502,225,153	60,143,854	0	54,088,467	508,280,540
圖書及博物	0	0	0	0	0
其他設備	223,936,243	19,005,812	0	1,818,558	241,123,497
租賃權益改良物	191,373,974	13,453,968	0	0	204,827,942
合 計	\$ 1,798,269,910	\$ 138,321,434	\$ 0	\$ 55,907,025	\$ 1,880,684,319



(2)112 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取得成本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土地	\$ 335,592,784	\$ 0	\$ 0	\$ 0	\$ 335,592,784
土地改良物	151,396,366	0	0	0	151,396,366
房屋及建築	1,983,083,887	2,457,371	819,124	0	1,986,360,382
機械儀器及設備	698,171,535	45,303,460	0	53,881,456	689,593,539
圖書及博物	259,601,210	6,124,568	1,000,000	500,723	266,225,055
其他設備	280,746,516	6,121,470	0	2,501,946	284,366,040
租賃權益改良物	365,890,681	0	0	0	365,890,681
購建中營運資產	1,819,124	23,323,600	(1,819,124)	0	23,323,600
合 計	\$ 4,076,302,103	\$ 83,330,469	\$ 0	\$ 56,884,125	\$ 4,102,748,447

累計折舊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土地改良物	\$ 88,854,314	\$ 5,228,148	\$ 0	\$ 0	\$ 94,082,462
房屋及建築	746,688,018	39,964,060	0	0	786,652,078
機械儀器及設備	487,597,346	61,624,097	0	46,996,290	502,225,153
圖書及博物	0	0	0	0	0
其他設備	203,873,479	22,269,660	0	2,206,896	223,936,243
租賃權益改良物	177,900,082	13,473,892	0	0	191,373,974
合 計	\$ 1,704,913,239	\$ 142,559,857	\$ 0	\$ 49,203,186	\$ 1,798,269,910

(3)以上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未有辦理重估價。本期減少數，係各項不堪使用報廢沖減帳列成本及累計折舊。

(4)截至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及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投保火災保險金額皆為 2,562,482,283 元。

(5)本校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未有設定抵押權或受有其他使用上限制之情事。

(6)113 學年度累計折舊增加數 138,321,434 元，較帳列董事會支出-折舊 9,328 元、行政管理支出-折舊 27,865,748 元及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折舊 111,144,282 元等合計 139,019,358 元少 697,924 元，該 697,924 元，係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帳列「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折舊」科目項下。

5、無形資產

(1)113 學年度無形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取得成本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44,257,851	\$ 9,307,200	\$ 0	\$ 3,027,900	\$ 50,537,151
租賃權益	52,443,143	0	0	0	52,443,143
合 計	\$ 96,700,994	\$ 9,307,200	\$ 0	\$ 3,027,900	\$ 102,980,294

累計攤銷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35,320,940	\$ 4,041,234	\$ 0	\$ 3,027,900	\$ 36,334,274
租賃權益	5,116,938	2,643,180	0	0	7,760,118
合 計	\$ 40,437,878	\$ 6,684,414	\$ 0	\$ 3,027,900	\$ 44,094,392

(2)112 學年度無形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取得成本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43,788,797	\$ 2,758,554	\$ 0	\$ 2,289,500	\$ 44,257,851
租賃權益	52,443,143	0	0	0	52,443,143
合 計	\$ 96,231,940	\$ 2,758,554	\$ 0	\$ 2,289,500	\$ 96,700,994

累計攤銷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34,112,020	\$ 3,498,420	\$ 0	\$ 2,289,500	\$ 35,320,940
租賃權益	2,473,758	2,643,180	0	0	5,116,938
合 計	\$ 36,585,778	\$ 6,141,600	\$ 0	\$ 2,289,500	\$ 40,437,878

(3)本校為開發第二校區，租用台糖公司位於台中市南屯區寶文段 267、273、274、347 地號等 4 筆土地。經報奉 教育部 87 年 2 月 7 日台(87)技二字第 87009353 號函復同意，並於 87 年 5 月 20 日簽訂地上權設定協議書。91 學年度再與該公司簽訂從 91 年 10 月 16 日起 50 年期之地上權設定契約書，依契約規定除每年繳交租金外，並預付 20 年期之權利金計 18,214,842 元，帳列租賃權益分 20 年逐年平均攤銷之，截至 112 年 7 月 31 日已攤銷完畢。111 學年度重新協議次 20 年權利金 48,293,692 元，期間自 111 年 10 月 16 日至 131 年 10 月 15 日，帳列租賃權益分 20 年逐年平均攤銷之，截至 114 年 7 月 31 日餘額為 41,625,514 元。

- (4) 本校原於 98 學年度與原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台灣中區辦事處簽訂自 98 年 9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之委託經營合約書，取得委託經營台中市南屯區寶文段 340 地號(第 1、2 錄)土地之使用權，於 108 年 8 月 1 日以後繼續使用，並於 109 年 7 月再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簽委託經營契約，委託經營期間自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28 年 7 月 31 日，計 19 年。依契約規定除每年繳交經營權利金外，支付訂約權利金 NT\$4,149,451 元，帳列租賃權益分 19 年平均攤銷之，截至 114 年 7 月 31 日餘額為 3,057,511 元。

6、應付款項：

項 目	114 年 7 月 3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應付業務費	\$ 17,419,961	\$ 31,042,286
應付設備款	10,410,714	3,384,638
應付人事費	9,224,758	8,533,582
應付修繕費	4,534,082	8,199,570
應付學業績優獎助學金	2,720,935	1,254,076
應付招生經費	398,468	538,349
應付其他款項	374,856	313,282
合 計	<u>\$ 45,083,774</u>	<u>\$ 53,265,783</u>

7、預收款項：

項 目	114 年 7 月 3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預收教育部補助款	\$ 90,826,553	\$ 90,753,146
預收產學補助款	8,561,026	5,342,898
預收社大學費	4,072,707	1,942,839
預收托嬰中心款	728,120	234,740
預收暑修費	367,339	696,163
其 他	1,432,885	262,947
合 計	<u>\$ 105,988,630</u>	<u>\$ 99,232,733</u>

8、代收款項：

項 目	114 年 7 月 3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 4,944,046	\$ 127,332,195
校內住宿補貼款	156,834	4,349,222
住宿保證金	2,782,000	2,778,000
稅捐	943,045	1,060,130
保險費	2,510,968	2,199,946
補助款	1,909,629	747,116
其 他	2,622,763	2,903,229
合 計	\$ 15,869,285	\$ 141,369,838

9、權益基金及餘絀：

113 及 112 學年度權益基金及餘絀變動情形：

項 目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總 計
		賸餘款 權益基金	其他 權益基金		
112 年 8 月 1 日餘額	\$ 0	\$ 2,805,133,712	\$ 1,634,530,705	\$ 840,486,463	\$ 5,280,150,880
累積餘絀轉列賸餘款權益基金		6,683,111		(6,683,111)	0
其他權益基金轉列累積餘絀			(41,915,713)	41,915,713	0
112 學年度結餘	0			29,375,381	29,375,381
113 年 7 月 31 日餘額	\$ 0	\$ 2,811,816,823	\$ 1,592,614,992	\$ 905,094,446	\$ 5,309,526,261
113 年 8 月 1 日餘額	\$ 0	\$ 2,811,816,823	\$ 1,592,614,992	\$ 905,094,446	\$ 5,309,526,261
累積餘絀轉列賸餘款權益基金		153,805,449		(153,805,449)	0
其他權益基金轉列累積餘絀			(19,306,449)	19,306,449	0
113 學年度結餘	0			57,460,871	57,460,871
114 年 7 月 31 日餘額	\$ 0	\$ 2,965,622,272	\$ 1,573,308,543	\$ 828,056,317	\$ 5,366,987,132

(1)截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賸餘款權益基金計算表如下：

賸餘款權益基金計算表

項 目	88 學年度
現金	50,000
銀行存款	562,392,373
應收款項	4,404,503

預付款項	2,188,100
存出保證金	12,037,000
小計(A)	581,071,976
短期借款	0
應付款項	2,264,748
預收款項	108,986,454
代收款項	17,654,328
長期借款	90,250,000
存入保證金	1,600,000
小計(B)	220,755,530
基期累積賸餘款(A)-(B)	360,316,446
89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51,075,639
90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244,233,496
91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235,875,625
92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77,289,963)
93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69,149,803)
94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12,724,756)
95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83,102,210
96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3,647,778
97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48,051,589)
98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28,938,388
99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06,518,225
100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78,588,430
101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222,028,366
102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266,040,536
103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263,568,078
104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247,917,802
105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94,751,030
106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91,555,694)
107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22,259,820
108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85,879,014
109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75,530,553
110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523,634,081
111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6,683,111
112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本期現金餘絀	153,805,449
至 113 學年度止累積盈餘轉列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基金	2,965,622,272

10、學雜費收入

項 目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學費收入	\$ 525,764,951	\$ 539,581,495
雜費收入	156,388,123	160,178,936
實習實驗費收入	18,895,365	19,428,102
合 計	\$ 701,048,439	\$ 719,188,533

11、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 目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補助收入	\$ 207,155,595	\$ 167,096,675
受贈收入	4,564,398	4,865,221
合 計	\$ 211,719,993	\$ 171,961,896

12、董事會支出

項 目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人事費	\$ 4,660,554	\$ 4,513,931
業務費	147,423	193,066
出席及交通費	85,000	90,000
維護費	0	5,298
退休撫卹費	72,333	59,993
折舊及攤銷	9,328	14,784
合 計	\$ 4,974,638	\$ 4,877,072

本校董事長及董事計 9 人、監察人 1 人，113 學年度董事長為有給職，其餘董事、監察人均為無給職，無給職的董事及監察人僅給予出席董事會會議出席費，全年度無給職董監事每人支領之出席及交通費金額明細如下：10,000 元者 8 人，5,000 元者 1 人，合計支給出席及交通費 85,000 元。

13、行政管理支出

項 目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人事費	\$ 124,505,386	\$ 123,269,836
業務費	9,981,196	10,230,556
維護費	7,352,890	7,232,479
退休撫卹費	4,502,805	4,261,767
折舊及攤銷	28,599,092	28,633,492
合 計	<u>\$ 174,941,369</u>	<u>\$ 173,628,130</u>

14、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 目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人事費	\$ 407,445,540	\$ 406,080,714
業務費	160,999,165	158,316,444
維護費	25,078,695	27,308,874
退休撫卹費	14,911,170	13,920,582
折舊及攤銷	117,095,352	120,553,904
合 計	<u>\$ 725,529,922</u>	<u>\$ 726,180,518</u>

15、所得稅費用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八款之規定，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納所得稅。本校 113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均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

五、購置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支付現金之計算

項 目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1.購置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支付現金		
本期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增加	\$ 119,292,462	\$ 83,330,469
減：本期受贈資產	(25,709)	(0)
加：期初應付設備工程款	3,310,838	1,644,028
減：期末應付設備工程款	(10,264,114)	(3,310,838)
購置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支付現金	<u>\$ 112,313,477</u>	<u>\$ 81,663,659</u>
2.購置無形資產支付現金		
本期無形資產增加	\$ 9,307,200	\$ 2,758,554
加：期初應付設備工程款	73,800	0
減：期末應付設備工程款	(146,600)	(73,800)
購置無形資產支付現金	<u>\$ 9,234,400</u>	<u>\$ 2,684,754</u>



六、關係人交易：無。

七、質抵押之資產：無。

八、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無。

九、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事項：

(1) 本校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辦妥財團法人變更登記，經臺灣台中地方法院登記處核發登記證書，登記財產總額為 4,123,682,698 元。

(2) 113 學年度本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各項費用及報酬明細如下：

職 別	薪資	出席費	合計	備註
董事長	\$1,988,610	\$ 0	\$1,988,610	薪資 1,988,610 元扣除 自付保險費 37,923 元 實領 1,950,687 元
董事 A	0	10,000	10,000	
董事 B	0	10,000	10,000	
董事 C	0	10,000	10,000	
董事 D	0	10,000	10,000	
董事 E	0	10,000	10,000	
董事 F	0	10,000	10,000	
董事 G	0	10,000	10,000	
董事 H	0	5,000	5,000	
監察人	0	10,000	10,000	
合 計	<u>\$1,988,610</u>	<u>\$ 85,000</u>	<u>\$2,073,610</u>	



(3) 113 學年度舉債指數計算表如下：

項 目	金 額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0
(二)短期債務	0
(三)應付款項	45,083,774
(四)代收款項	15,869,285
(五)其他借款	0
(六)長期銀行借款	0
(七)長期應付款項	0
(八)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0
(九)存入保證金	15,403,71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 76,356,769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 0
(二)銀行存款	3,172,990,950
(三)流動金融資產	0
(四)應收款項	30,539,239
(五)採權益法之投資	0
(六)非流動金融資產	0
(七)長期應收款項	0
(八)特種基金	0
(九)投資基金	0
(十)存出保證金	2,446,045
貨幣性資產小計(B)	\$ 3,205,976,234
三、借款淨額(C=A-B)	\$ (3,129,619,465)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 106,889,983
五、舉債指數(C/D)	\$ 0

製

表：



會計主任：



校長：



董事長：



嶺東科技大學

會計師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 113 學年度

一、內部會計控制之實施說明及評估

本所辦理嶺東科技大學民國 113 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查核期間經依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就該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作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此等檢查及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該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經營之發展及變革，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

本會計師於本次檢查及評估過程中，並未發現學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行改進之事項。

二、財務報告檢查表：請詳附表。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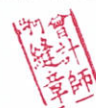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05.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一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2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本校除支付董事長報酬且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並未超過規定限額外，其餘董事、監察人均為無給職，僅給付出席董事會會議出席費。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7.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會計師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出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0.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支付董事國外出差旅費。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無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1.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5.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未購置禮券。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三)資產事項	
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103年4月9日臺教高(一)字第1030037310B號令函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無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會計
師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係於53年9月4日奉教育部核准設立。 教育部歷次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係於53年9月4日奉教育部核准設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未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3.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113學年度依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並由未指定用途之權益基金項目轉列累積餘絀，且無收支不足情事。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4.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累積盈餘金額：\$2,965,622,272元（即賸餘權益基金）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5.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新增投資事項。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6.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新增投資事項。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新增投資事項。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8.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新增投資事項。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9.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新增投資事項。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會計師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購買外國貨幣。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時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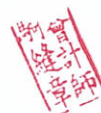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6.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四)負債事項	
37.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無新增借款。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本校未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0.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係於53年9月4日奉教育部核准設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五)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0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六)其他	
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 中華民國113年10月1日臺教會(二)字第1130078873號函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未設置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未設置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附屬機構章則名稱及回饋比例之規定：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0.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未設置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3)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不含附屬機構)。(以上請至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udb.moe.edu.tw】點選資訊查詢\財務類\私立\財2-4.私立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查詢條件)。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檢查日期：114年9月2日 公告網址：https://ltu2200.video.ltu.edu.tw/p/page1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2.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上學年度會計師未提出管理建議函。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3.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以前學年度及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以前學年度皆已完成教育部來函對務會計事項之改善，113學年度並無需要改善之事項。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5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113學年度本校與關係人之間無交易事項。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5.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1條、第22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44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6. 檢查事項： 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8條第2款規定，學校法人於所設學校經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期間，不得置支薪專任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為非專案輔導學校。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會計師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7. 檢查事項： *專案輔導學校辦理價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之工程、財物與勞務採購、融資、動產與其他權利之處分及設定負擔，是否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7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為非專案輔導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

陳東昌



簽證會計師：

林阿玉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陳東昌



簽證會計師

林阿玉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40270 號

會員姓名：
(1) 陳東昌
(2) 林阿玉

事務所名稱：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西區大隆路20號12樓之5

事務所統一編號： 05681933

事務所電話： (04)23273277

委託人統一編號： 52753579

會員書字號：
(1) 中市會證字第 0716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026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嶺東科技大學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08 月 01 日 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東昌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阿玉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02 日